

广州珠江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 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

广州珠江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将所持有的房地产开发业务相关的资产负债与广州珠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广州珠江健康资源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合计持有的广州珠江城市管理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进行资产置换，差额部分以现金补足，但不涉及发行股份（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上市公司董事会对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说明如下：

一、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完备性、合规性的说明

（一）公司与交易各方就本次交易事宜进行初步磋商时，采取了必要且充分的保密措施，限定本次交易相关敏感信息的知悉范围，尽可能缩小内幕信息知情人员的范围，减少内幕信息的传播，并做好信息管理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公司及时记录商议筹划、论证咨询等阶段的筹划过程，制作交易进程备忘录并经相关人员签字确认。

（二）公司聘请独立财务顾问等中介机构对本次交易相关事项进行核查，并与其约定了保密安排。

（三）公司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对本次交易方案进行实质性调查、论证，并与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进行充分沟通、协商，形成初步方案。

(四) 2023年1月19日, 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3年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综上,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广州珠江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就本次交易履行了现阶段必需的法定程序, 该等法定程序完备、合法、有效。

二、关于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公司提交的法律文件合法有效。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作出如下声明和保证: 上市公司就本次交易所提交的法律文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前述提交法律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综上, 公司就本次交易现阶段所履行的法定程序完备、合规, 符合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提交的法律文件合法有效。

特此说明。

广州珠江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9日